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本公司」)

## 出售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董事謹此宣佈，自授出日起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本集團已出售合共 17,379,710 股南玻集團 A 股股份。本集團於該出售獲得淨現金額約人民幣 3.77 億元（約相等於港幣 4.28 億元），並分別錄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稅前盈利約港幣 8,200 萬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7,200 萬元）及將錄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稅前盈利約港幣 3.05 億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2.69 億元）。

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關於（其中包括該出售）由股東向董事會授出以出售可出售南玻集團股份的出售授權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授出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向董事會授出出售授權。

董事謹此宣佈，自授出日起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本集團已出售合共 17,379,710 股南玻集團 A 股股份（「該出售」）。該出售將引致本公司於須予披露的交易中之責任。該出售乃透過深圳證券交易所的競價系統進行，每股南玻集團 A 股股份的平均出售價格為人民幣 21.7 元。每股南玻集團 A 股股份的最高及最低出售價格分別為人民幣 24.8 元及人民幣 19.5 元。本集團於該出售獲得淨現金額約人民幣 3.77 億元（約相等於港幣 4.28 億元），並分別錄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稅前盈利約港幣 8,200 萬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7,200 萬元）及將錄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稅前盈利約港幣 3.05 億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2.69 億元）。

由於該出售乃透過競價系統進行，董事並不知悉該等南玻集團 A 股股份的買方身份。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董事並不知悉買方以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於該出售後，本集團實益擁有 90,346,171 股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自由買賣的南玻集團 A 股股份，佔南玻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7.39% 股份。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非執行董事杜志強先生及王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

附註：就本公佈而言，所用之匯率為港幣 1.00 元兌人民幣 0.88 元。

\* 僅供識別之用